

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鉴于以上，我们一致同意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审计工作中能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允的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因此，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鉴于以上，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对 2019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做出的预计，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鉴于以上，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公司《关于申请商业银行授信暨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株洲铁道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期限 1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靖先生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关联方湖南珠华机械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房产及部分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公司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关联方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均是无偿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鉴于以上，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申请商业银行授信暨关联交易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董事候选人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核查，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黄靖先生、李朝红女士、张庆中先生、苏大明先生、廖可夫先生、丛建华先生、李代鑫先生，其中丛建华先生、李代鑫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专业资质、工作实绩等综合情况下进行的。经审阅上述七名董事候选人的履历，我们认为七名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我们对本议案无异议。

鉴于以上，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董事候选人议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宋银立、丛建华、方曙辉

2019年4月29日

